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rish Holdings Limited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3)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東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見上市規則之定義)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核，較二零一六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及盈利將錄得大幅減少。董事會認為，該減少乃主要由於：

- a) 行業競爭激烈導致新獲授項目數量少於已完成項目數量。尤其是，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各項目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收益的項目數量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
- b)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承接各項目的項目週期。尤其是，本集團目前正專注其所承接的其中一個最大項目，該項目仍處於建設週期的初始階段並於同期貢獻較少收益；及
- c) 於二零一六年已進行大部分工程的隧道挖掘項目收益減少，該項目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貢獻巨大收益。

本公司仍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定稿。本盈利警告公告僅根據董事會就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須待最後定稿及其他潛在調整(如有)，並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謹慎細閱本公司之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底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東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民安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鄧民安先生、郭海釗先生、蔡俊芝女士及黃志恩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偉倫先生、李智明先生及鄧智偉先生。